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1443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不超过 1,725 万股。公司实际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72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6,055,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33,554,410.00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2,500,59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7CDA20573 号）。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
2017 年末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158,505,838.86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491,106.22
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314,000,000.00
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3,814,904.11

项目	金额
二、募集资金使用	442,695,013.32
其中 1. 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2,952,940.65
2. 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用途支付运营资金	32,742,072.67
3. 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	357,000,000.00
三、2018 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4,116,835.87
四、2018 年末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34,116,835.87
五、差异	

(三)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

2019 年上半年按募集资金用途使用 3,496.19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672.33 万元，按募集资金用途支付运营资金 1,823.86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9,247.9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6765.81 万元（含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及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净额 763.73 万元）。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产生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150.31 万元（其中理财收益 130.81 万元，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净额 19.50 万元）；利用募集资金 3,5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合计为 3,265.81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监督和管理等进行了规定，该办法经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本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合作支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工业园分理处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工业园分理处、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合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要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理财收益	合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	603198571	15,938,393.98	1,784,052.72	17,722,446.7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	603198805	4,649,795.92	2,970,189.05	7,619,984.9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工业园分理处	5105014262950000143		31,320.85	31,320.85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合作支行	022306000120010005065	5,805,276.08	1,479,090.70	7,284,366.78
合计		26,393,465.98	6,262,602.52	32,658,119.30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3,500 万元。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 年 2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子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予以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投资“三轴、五轴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另将“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子项目“三轴、五轴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热表处理和无损检测生产线建设”补充运营资金“延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并增加该三个子项目实施地点，增加后的实施地点为：地点一，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清水河以南片区；地点二，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勤路 819 号。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158.69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保荐意见。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XYZH/2017CDA20584 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8 年 7 月 18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5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19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数）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计划逐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表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250.0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96.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71.8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247.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71.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4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三轴、五轴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	否	18,906.33	21,878.16	1,344.80	20,421.58	93.34%	2017年1月1日	2,056.50	4,942.97	否	否
2. 热表处理和无损检测生产线建设	否	4,603.32	4,603.32	183.97	2,522.80	54.80%				否	否
3.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	是	3,740.41	768.58	143.56	768.58	100.00%				不适用	否
4. 补充运营资金	否	8,000.00	8,000	1,823.86	5,535.02	69.19%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250.06	35,250.06	3496.19	29,247.98			2,056.50	4,942.9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5,250.06	35,250.06	3496.19	29,247.98			2,056.50	4,942.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	由于“三轴、五轴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子项目和“热表处理和无损检测生产线建设”子项目尚需进一步增加设备,										

项目)	且增加项目实施地点，项目建设延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9 年 2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子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予以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投资“三轴、五轴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另将“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子项目”三轴、五轴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热表处理和无损检测生产线建设“、“补充运营资金“延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并增加该三个子项目实施地点，增加后的实施地点为：地点一，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清水河以南片区；地点二，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勤路 819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158.6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预定用途的情况下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最终将继续用于原承诺投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三轴、五轴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	21,878.16	1,344.80	20,421.58	93.34%	2017年1月1日	2,056.50	否	否
合计	-	21,878.16	1,344.80	20,421.58	-	-	2,056.5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已满足公司目前研发需求，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三轴、五轴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以满足后续数控加工装备投资需求。</p> <p>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